

**2018 年度**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

**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支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是省委主管组织工作、干部工作和人才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和指导全省党的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探索各类新经济组织中党组织的设置和活动方式；协调、规划和指导党员的教育工作，主管党员的管理和发展工作；负责省党代会的具体组织工作和全省各级党代会的指导工作；组织新时期党的建设的理论研究。

（二）提出关于设区市、省直厅局及其它列入省委管理的领导班子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办理中央管理干部的任免、工资、离（退）休、出国（境）探亲呈报手续；负责省委管理干部的考察和办理任免、工资、待遇、离（退）休审批手续；负责管理省委老干部局，宏观协调、指导全省老干部工作；负责设区市和省直厅局部分处级干部的备案审查和干部宏观管理工作；承办部分干部的调配、交流及安置事宜，以及部分出国（境）常驻人员

的审批手续。负责我省与对口帮扶地区的干部选拔管理工作。

（三）指导全省各级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负责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检查督促，负责对全省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和县以上领导干部进行监督，及时向省委和中央组织部反映重要情况，提出建议。

（四）根据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省干部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总体规划，组织落实培养选拔中、青年干部工作。

（五）负责在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中的牵头抓总、宏观指导、统筹协调。从宏观上研究和指导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的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制度和法规，并组织实施。

（六）宏观指导全省实施公务员法工作和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工作，推进公务员法及其配套政策法规的实施；负责做好全省党的机关、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民主党派和工商联等机关（单位）实施公务员法工作，以及党委系统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工作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检查督促和人事管理等工作；做好选拔优秀应届大学毕业生到基层工作。

（七）主管全省干部教育工作，制定干部教育的规划；组织省委管理的干部和一定层次的中、青年干部及组织部门负责人的培训，指导、协调、检查设区市和省直厅

局的干部教育工作；指导全省干部培训基地、师资队伍建设和教材编写工作。

（八）对全省人才工作牵头抓总、宏观指导、制定政策、协调服务，制定全省人才工作规划，牵头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和社会工作人才等各支人才队伍建设，负责高层次人才的培养、引进工作，开展闽台人才交流合作、院士专家海西行、专家服务团工作，牵头评选、表彰和宣传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人才。

（九）承办省委和中央组织部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共有内设处室 17 个，省委挂靠机构 1 个，省委派驻机构 1 个，省纪委监委派驻机构 1 个，直属事业单位 8 个，社团法人单位 1 个。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省委组织部本级	全额拨款	169	149
省委组织部干部培训中心	全额拨款	6	4
省委组织部 干部信息管理中心	全额拨款	7	5
福建省党员电化教育中心	全额拨款	8	6
福建省领导人才考试中心	全额拨款	9	4

福建省人才发展研究中心	全额拨款	5	3
省委组织部 交流干部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	财政补助 7 人； 保留事业单位人 员身份 30 人	财政补助 1 人； 保留事业单位人 员身份 29 人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 年以来，省委组织部在服务大局中明确政治站位，在聚焦主业中把握职责定位，在稳中求进中积极作为，砥砺奋进、狠抓落实，推动组织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一是坚持政治统领。**始终绷紧讲政治这根弦，抓住政治建设这件事，切实把政治建设落实到组织工作的全过程。按照省委部署，持续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举办两轮 7 期省管干部专题班，指导各地各部门抓好集中轮训，共举办培训班 8100 多场、培训了 118 万人次。持续推进“十个专题”培训，全年培训干部 1.68 万人次，我省专业化能力培训的做法在全国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会议上作了大会发言。坚持把抓好中央巡视反馈问题的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将涉及组织工作的 45 项整改任务细化为 104 条具体措施，建立台账，挂图作战，目前已基本整改到位。坚持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始终，精心推动省市县机构改革各项工作，整个机构改革平稳有序、高效快捷。

**二是坚持服务大局。**始终围绕省委工作大局，谋划推动组织工作，做到向中心任务聚焦聚力。坚持事业至上、

以事择人，选优配强领导班子，圆满完成省人大政府政协以及部分群团组织换届工作。建立干部综合分析研判和比选机制，持续开展领导班子蹲点调研、一线考核，各地提拔或重用 3900 多名在重大项目、重点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优秀干部，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更加鲜明。认真落实省委关于激励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和关心关爱基层干部 20 条措施，从完善考核机制、坚持容纠并举、严管厚爱并重、选树先进典型等方面打出一套组合拳，有效提振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我省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做法被中央列为 2 个省级典型之一。围绕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深入实施“海纳百川”高端人才聚集计划，深化闽台人才交流合作，引进培养各类高层次人才 456 人。

**三是坚持全面从严。**认真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加强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去年以来，全省组织系统共提醒函询诫勉干部 6159 人，抽查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 8368 人次，对不如实填报的 2 名省管干部、98 名处级干部予以诫勉或暂缓使用。落实“两个提前”办法和“凡提四必”要求，严把人选政治关、品行关、廉洁关。深入整治选人用人不正之风，深化“一报告两评议”工作，对 6 名厅级和 31 名处级干部的选拔任用进行自查和倒查，强化责任追究。

**四是坚持强基固本。**牢固树立大抓基层鲜明导向，实施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领头雁培养，城市基层党建系统建设，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两个覆

盖”提质增效，党支部达标创星5个工程，促进了基层党建整体提升，我省的经验做法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作了典型发言。圆满完成村级组织换届选举，村党组织和村委会选举一次性成功率为100%、99.7%，“一肩挑”的比例占42.1%。分三个片区对全省2997名驻村第一书记进行轮训，提高他们带领群众脱贫攻坚、促进乡村振兴的能力和信心。扎实抓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和活动场所建设，全面消除年经营性收入1万元以下的空壳村，新建村级组织活动场所355个。积极推动组织系统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我省做法在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上进行交流。扎实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示范市引领成效明显。分领域推进国有企业、高校、互联网企业党建工作，非公企业、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86.5%、78.5%。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经查找取得联系的12059名党员、未联系到的641名，全部纳入管理并处置到位。

**五是坚持改进作风。**深入贯彻总书记关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的重要指示精神，在全省组织系统开展以“五个一遍”为主题的调查研究年活动，走访了2201个建档立卡贫困村，摸排了1895家有党员但未组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社会组织，排查了1285个软弱涣散党组织，走访慰问了生活困难党员2680名、带动全省慰问困难党员3.9万名，发放慰问金3000多万元，与4200多名干部、600多名专家人才进行了“一对一”、“面对面”谈心谈话。通过调研，共查找了我省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存在的问题4类341



个，提出对策建议 518 条，形成了一批实践成果和制度成果。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支决算总表

附件1		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2,71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20.89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0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3.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22.0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7.3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12,717.7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1,819.26</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41.91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63.15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1,020.23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474.29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342.92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42.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3,303.54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605.88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254.56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697.66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97.66
		经营结余	
<b>合计</b>	<b>15,122.80</b>	<b>合计</b>	<b>15,122.80</b>

## 二、收入决算表

附件2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2018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 计		12,717.74	12,717.74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11,204.40</b>	<b>11,204.40</b>						
<b>20103</b>	<b>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b>	<b>97.78</b>	<b>97.78</b>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97.78	97.78						
<b>20104</b>	<b>发展与改革事务</b>	<b>946.00</b>	<b>946.00</b>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946.00	946.00						
<b>20110</b>	<b>人力资源事务</b>	<b>770.00</b>	<b>770.00</b>						
2011099	其他人事事务支出	770.00	770.00						
<b>20132</b>	<b>组织事务</b>	<b>9,320.62</b>	<b>9,320.62</b>						
2013201	行政运行	3,709.49	3,709.49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17.04	5,417.04						
2013250	事业运行	194.09	194.09						
<b>20136</b>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b>70.00</b>	<b>70.00</b>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00	7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826.67</b>	<b>826.67</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697.73</b>	<b>697.73</b>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94	370.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6.58	326.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21	0.21						
<b>20808</b>	<b>抚恤</b>	<b>128.94</b>	<b>128.94</b>						
2080801	死亡抚恤	70.54	70.5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8.40	58.40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204.01</b>	<b>204.01</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04.01</b>	<b>204.01</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9.54	199.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7	4.47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122.04</b>	<b>122.04</b>						
<b>21301</b>	<b>农业</b>	<b>122.04</b>	<b>122.04</b>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22.04	122.0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360.62</b>	<b>360.62</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360.62</b>	<b>360.62</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38	287.38						
2210202	提租补贴	73.24	73.24						

### 三、支出决算表

附件3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1,819.26	5,612.74	6,206.52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10,320.89</b>	<b>4,294.80</b>	<b>6,026.07</b>		
<b>20103</b>	<b>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b>		<b>78.72</b>		<b>78.72</b>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78.72		78.72		
<b>20104</b>	<b>发展与改革事务</b>		<b>245.91</b>		<b>245.91</b>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45.91		245.91		
<b>20110</b>	<b>人力资源事务</b>		<b>770.00</b>		<b>770.00</b>		
2011099	其他人事事务支出		770.00		770.00		
<b>20132</b>	<b>组织事务</b>		<b>9,156.26</b>	<b>4,294.80</b>	<b>4,861.44</b>		
2013201	行政运行		4,159.21	4,134.61	24.59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17.32		4,817.32		
2013250	事业运行		179.73	160.19	19.53		
<b>20136</b>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b>70.00</b>		<b>70.00</b>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00		70.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85.02</b>	<b>726.62</b>	<b>58.4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656.08</b>	<b>656.08</b>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94	370.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93	284.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21	0.21			
<b>20808</b>	<b>抚恤</b>		<b>128.94</b>	<b>70.54</b>	<b>58.40</b>		
2080801	死亡抚恤		70.54	70.5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8.40		58.40		
<b>210</b>	<b>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b>		<b>233.93</b>	<b>233.93</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33.93</b>	<b>233.93</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46	229.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7	4.47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122.04</b>		<b>122.04</b>		
<b>21301</b>	<b>农业</b>		<b>122.04</b>		<b>122.04</b>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22.04		122.04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357.39</b>	<b>357.39</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357.39</b>	<b>357.39</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66	283.66			
2210202	提租补贴		73.73	73.7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2018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71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84.36	10,084.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02	785.0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3.93	233.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22.04	122.0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7.39	357.3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12,717.7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1,582.73</b>	<b>11,582.73</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17.2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952.22	2,952.2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17.21	基本支出结转	254.56	254.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697.66	2,697.66	
<b>总计</b>	<b>14,534.95</b>	<b>总计</b>	<b>14,534.95</b>	<b>14,534.95</b>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1,582.74	5,376.21	6,206.52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78.72		78.7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45.91		245.91
2011099		其他人事事务支出	770.00		77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3,922.68	3,898.08	24.59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17.32		4,817.32
2013250		事业运行	179.73	160.19	19.53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00		7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94	370.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93	284.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21	0.21	
2080801		死亡抚恤	70.54	70.5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8.40		58.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46	229.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7	4.47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22.04		122.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66	283.66	
2210202		提租补贴	73.73	73.73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1,582.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62.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8.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18.48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45.91
310	资本性支出	117.16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5,376.21	4,601.91	774.30
901	工资福利支出	4,162.65	4,162.65	
90101	基本工资	780.80	780.80	
90102	津贴补贴	931.58	931.58	
90103	奖金	496.18	496.18	
90107	绩效工资	55.18	55.18	
9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8.48	288.48	
9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21	0.21	
9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9.62	239.62	
9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54	0.54	
9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06.23	106.23	
90113	住房公积金	292.27	292.27	
9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1.57	971.57	
9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1.33		771.33
90201	办公费	81.55		81.55
90204	手续费	0.13		0.13
90205	水费	4.34		4.34
90206	电费	61.91		61.91
90207	邮电费	0.11		0.11
90208	取暖费	0.24		0.24
90209	物业管理费	48.52		48.52
90211	差旅费	5.59		5.59
90213	维修(护)费	57.78		57.78
90228	劳务费	119.61		119.61
90228	工会经费	60.55		60.55
90229	福利费	4.99		4.99
9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47		37.47
9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83		160.83
9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71		127.71
9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26	439.26	
90301	退休费	261.21	261.21	
90304	抚恤金	63.76	63.76	
90305	生活补助	6.48	6.48	
90309	奖励金	40.17	40.17	
9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64	67.64	
910	资本性支出	2.97		2.97
9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7		2.9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2018年度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统计数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732.78
(一)支出合计	2	72.72	72.72	(一)行政单位	23	716.24
1.因公出国(境)费	3	18.70	18.70	(二)参事机关事业管理单位	24	16.5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40.16	40.16		25	—
(1)公务用车运行费	5	—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40.16	40.16	(一)车辆购置(辆)	27	19
3.公务接待费	7	13.86	13.86	1.制式(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2
(1)国内接待费	8	13.86	13.86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2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3.机要通信用车	30	3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4.应急保障用车	31	7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5.执法执勤用车	32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3	3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4	4	7.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2
3.公务用车购置(辆)	14	—	—	8.其他用车	35	3
4.公务用车购置(辆)	15	19	19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169	169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38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654	654		39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40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41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42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共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付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外事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08表填报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付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汇总）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合计	采购预算(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实际预算(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 计	1	1,048.68	1,048.68	1,048.68			673.92	673.92	673.92				
货物	2	455.38	455.38	455.38			392.37	392.37	392.37				
工程	3	8.80	8.80	8.80									
服务	4	584.50	584.50	584.50			281.55	281.55	281.55				

注：1. 本表反映各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拨款”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项收入，以财政拨款作为资金来源的自筹资金，视同财政拨款。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年初结转和结余 2,363.15 万元，本年收入 12,717.74 万元，本年支出 11,819.26 万



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41.9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303.54 万元。

（一）2018 年收入 12,717.7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3132.76 万元，增长 32.51%，均为财政拨款收入。

（二）2018 年支出 11,819.26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2503.87 万元，增长 24.7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612.7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838.44 万元，公用支出 774.30 万元。

2. 项目支出 6,206.52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1,582.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14.83 万元，增长 26.2%，主要情况如下：

（一）组织事务支出 9156.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6.99 万元，增长 23.25%。主要原因是新增关心关爱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和调增对口支援干部生活补助标准。

（二）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45.9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3.71 万元，下降 52.68%。主要原因是数字福建项目施工安排本年度较上年减少。

（三）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7.35 万元，增长 33.5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与社会保障相关政策调整。

（五）医疗卫生支出 233.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28 万元，增长 15.4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六）住房改革支出 357.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1 万元，下降 1.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七）新增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770 万元，为发放引进生安家补助。

（八）新增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支出 122.04 万元，为 2017、2018 两个年度大学生村官意外伤害险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76.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601.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774.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2.72 万元，同比下降 24.59%。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18.70 万元，主要用于人才引进与交流活动。2018 年本单位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3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4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下降 42.03%，主要是：因工作需要，上一年度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活动较多。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16 万元。其中：2018 年度无购置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为 40.16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9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运行费下降 15.06%，主要是：当年度维修事项开支减少。

(三) 公务接待费 13.86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党建和人才等工作对接和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169 批次、接待总人数 654 人。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 17.94%，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次数。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 2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省级人才专项资金和大学生村官生活补助，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2,296.18 万元。同时，对 2018 年 7,439.16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对 2 个清单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分别是省级人才专项资金和大学生村官生活补助，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2,296.18 万元。同时，对 2018 年 7,439.16 万元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

###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大学生村官生活补助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大学生村官生活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73.24万元，执行数为3,71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4.1%。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生活补贴专项资金及时拨付，足额发放，使大学生村官在农村工作的基本生活得到了有力的保障，既减轻了基层的财政压力，又有利于他们安心农村工作，能够利用自己所学知识、技术，帮助农民群众解放思想、拓宽思路、开阔眼界、科学致富，协助村两委抓好基层党务内业整理、村容村貌改造、基础设施建设、防灾减灾、殡葬改革等具体工作，为我省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做出了一定的贡献，基层干部群众对大学生村官评价较高，社会反响良好。同时，把大学生村官放在基层锻炼，为基层培养造就一批年轻的建设者，也将为党和国家在基层培养储备一批党政干部的后备人才。每年大学生村官转岗率均为100%。2008年以来，已有1160名大学生村官进入县（市、区）和乡镇（街道）领导班子。

**发现的主要问题：**①专项资金存在多头管理、分批下达等问题。该专项资金包括中央财政资金和省级财政资金两部分，其中省级财政资金又包括财政厅行政政法处的专项资金和社保处的就业专项资金。行政政法处资金按到村任职的年度测算和下拨，而就业专项资金按自然年测算、

下拨。另一方面，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均采用分批次预下达、预算年度后期按实际结转的方式下拨。上述因素相互交织，给结算工作带来不便。②本专项的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在岗大学生村官生活补助，所以设置的绩效目标成效比较无法像具体的建设项目目标体现的那么直接、具体，多是描述性的。③对资金下拨及实施进度的监管上还有薄弱环节。由于大学生村官遍布各县（市、区），专项资金除了中央、省配套资金需及时拨付到位以外，需要各设区市组织部门和财政部门及时落实配套资金拨付到各县（市、区），各县（市、区）还要及时予以配套并兑付到位，整个过程需要各级组织、财政部门协助配合、各尽其责。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建议在政策许可范围内进一步理顺资金渠道、适当优化资金下拨方式，适时推动大学生村官生活补助专项资金与就业资金并轨。②建议业务处室进一步加强到基层调研、考核的力度，更全面、更具体的深入大学生村官工作一线，了解相关信息，以便进一步提升绩效评价工作质量。③继续加强资金监管力度，全程跟踪检查，确保项目资金正常有效地运行，促进大学生村官安心工作，激发大学生村官干事创业的热情和积极性。

**大学生村官生活补助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	数量	促进大学生就	≥	807	大学生村官选拔人数达到	10	10

指标	指标	业	720人		当年文件规定计划数 90%（即 720 人）以上得满分，每低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大学生村官到岗数	$\geq 726$ 人	773	大学生村官到岗数达到选拔数 90%（即 726 人）以上得满分，每低 10%扣 5 分，扣完为止。	10	10	
	质量指标	加大大学生村官培训力度	$\geq 100$	100	100%大学生村官在任职期间都参加过培训得满分，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大学生村官工作运转情况	$\geq 100$	100	100%大学生村官参与村级组织工作，有效建立大学生村官《工作手册》、《民情日志》等管理台账，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时效指标	大学生村官按时到村任职	$\geq 100$	100	100%大学生村官根据文件要求按时到村任职，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按时发放在岗大学生村官生活补贴及就业基金	$\geq 100$	100	100%在岗大学生村官生活补贴及就业基金按时发放，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成本指标	足额发放大学生村官工作生活补贴	$\geq 100$	100	100%在岗大学生村官生活补贴足额发放，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足额发放大学生村官生活补贴提高部分及两项保险费用	$\geq 100$	100	100%在岗大学生村官生活补贴提高部分及两项保险费用按时发放，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帮助村民致富创业	$\geq 100$	100	100%大学生村官有效减轻村集体经济负担，帮助村民致富创业，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情况	$\geq 100$	100	100%大学生村官有效加强农村党组织软件建设，有效开拓村干部及村民思想、眼界，有效引导大学生到基层就业，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10
		生态效益	参与生态环境建设	$\geq 100$	100	100%大学生村官参与农村环境整治，参与美丽	10	10

	指标				乡村建设等工作，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基层培养储备人才	≥90	100	90%以上 2016 届大学生村官服务期满后，通过“五种途径”予以兜底安排，每低 10%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100	95%以上村两委班子、群众了解对大学生村官表现满意，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大学生村官满意度	≥95	100	95%以上大学生村官满意目前工作生活，每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人才专项资金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才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000 万元，执行数为 48,576.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8.79%。

**主要产出和效果：**1、省引才“百人计划”项目资金使用的预定目标设置客观科学，建立并执行本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国家有关规定，资产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审批手续完备、专人负责，资金拨付手续完整性及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良好。经检查评估，这些资金支出后的投入使用均符合规定要求，其中，一半支持入选人才改善生活条件，主要用于住房补贴、交通补贴、探亲费、子女教育费等；另一半由用人单位管理，作为科技创新、创业启动的补助经费，主要投入到新增实验室和实验设备、仪器，新建研发生产基地，软件开发，科研项目小试、中试和工业性试验，团队科技创新及人才培养等。总



体上看，各类人才创业创新情况顺利，社会各界反映良好。这些人才绝大多数都能够按照我省有关政策规定及与用人单位的协议要求履职，结合自身特点充分发挥优势专长，或领导研发团队攻克技术难题，或突破技术瓶颈开发新产品，或带领所在单位改革创新实现更大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②福建省引进高层次ABC类和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在引进高层次（A、B、C类）人才和工科类青年人才政策的评定上，未发现弄虚作假等情况，基本都做到了审核严格，申请者材料真实、资质合规；流程规范，确认程序公开公正；重视实地走访，确保申请者到岗到位。漳州市人社局还创新性地通过建立重点企业人才政策联络员队伍、组织专人上门服务等方式，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升人才申报质量，建议继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吸引高端人才聚集。在资金管理使用方面，省级补助资金已到位并拨付至各人才用人单位，认定人选所在单位均能严格按照《福建省特殊支持高层次人才管理暂行办法》及《福建省“海纳百川”高端人才聚集计划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制定相应措施，积极营造良好制度环境，支持认定人选创新创业，做到对人尽其才、大胆使用、重点培养。在资金管理使用方面，均能做到依法依规，专款专用，各设区市和单位都给予一定配套政策，如福州市对引进高层次（A、B、C类）人才配套不同面积的人

才限价房；厦门市配套住房补贴，其中，A类人才配套100万元、B类配套80万元、C类配套50万元；龙岩市A类启动资金300万元、住房补助100万元，B类启动资金200万元、住房补助80万元，C类启动资金100万元、住房补助50万元，还根据项目的规模和进度再分别给以300、200、100万元的股权投资。在产出和效益方面：这两项政策的实施对人才从“引得进”到“留得住”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不仅对用人单位“拴心留人”意义重大，也给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吃了“定心丸”，有效发挥了“引才聚才”的作用，加大了我省企业对海内外优秀人才的吸引力度。引进的高层次（A、B、C类）人才具有较强的创业创新能力，学术技术、经营管理水平也能够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在引领和带动地方或单位某一领域科技进步、产业升级和管理水平提升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政策的实施大大减轻了企业的用人负担，激励了企业招收“985”工程、“211工程”等高层次工科毕业生的积极性，提升高层次毕业生来闽创新创业的吸引力，吸引了一大批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并产生了显著的经济效益。③学人员来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自2012年起，留学人员来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已连续实施6年，共遴选出116项优秀留学人员创业项目，累计给予创业启动支持资金2850万元，有力推动了留学人员企业发

展，涌现并集聚了一批优秀创业人才及团队，取得了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创业带动就业、创新驱动转型。据回访考察数据统计，前四批入选支持计划的企业续存率达 92%，近 3 年新增就业人数约 2000 人，新增自主知识产权 697 项。这些来闽创业的留学人员自主研发能力强，在创业带动就业的同时，不断引领技术创新，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其中 70% 以上企业实现盈利并不断发展壮大；二是人才引领产业、产业聚集人才。支持对象入选国家“千人计划”、省“百人计划”的累计 23 人次，获得人社部资金支持的累计 11 人次，入选厦门市“双百计划”的累计 15 人次，这些留学人才积极推动着我省高新技术产业不断发展。

**发现的主要问题：**①有关的人才补助政策尚待完善，资金拨付使用流程和监管等需要进一步明确。②有的地方配套政策尚待加强，对认定遴选的高层次人才服务保障措施有些不够到位。③有的地市宣传方式尚待改善，一些地市虽建立了联络点制度，但主要建在一些大型企业和国企等单位，针对民营企业的政策宣传存在不足。④关于人才专项相关指标因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在不同年度的增减幅度与完成情况的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建议省直有关部门和各地区尽快修订完善相关补助政策，增强引才聚才实效。②建议各地

市应加强各类人才资金监管，明确补助资金的使用和收回等相关程序。③建议各地市因地制宜，探索多样化与企业沟通的渠道，比如在现有联络点建设基础上，引入QQ、微信群和采用邮件群发等方式，及时将政府的各项补助政策传达给企业，并加强对政策的解读，更好地发挥“海纳百川”专项在引才留才方面的作用。④我部省级人才专项资金主要是落实省委省政府相关人才引进政策部署，相关指标在不同年度有不同要求，必须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执行，不一定是逐年增加的，而且有的年度部署时间会滞后，导致目标完成度看起来不理想。建议相关指标不要硬性参考上一年完成情况。

人才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一批优秀留学人员企业	≥20家	28	每少5%扣1分。	5	5
		足额发放创业启动支持资金	≥350万元	370	每少5%扣0.5分。	5	5
		认定一批高层次人才	≥300人	532	每少5%扣0.5分。	5	5
		引进“百人计划”人才	≥80人	162	每少5%扣0.5分。	5	5
		支持一批工科类青年人才	≥300人	451	每少5%扣0.5分。	5	5
	质量指标	支持一批留学人员归国重点项目	≥3项	3	支持的重点项目数量大于等于3项，否则不得分。	5	5
		支持一批留学人员归国优秀项目	≥8项	10	每少1项扣1分。	5	5
		实地考察合格率	≥100%	100	每低于5%扣1分。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每低 5%扣 1 分。	2.5	2.5
	成本指标	给予认定高层次人才补助	≥80%	100	每少 5%扣 0.5 分。	2.5	2.5
		“百人计划”首批补助经费	≥80%	100	每少 5%扣 0.5 分。	2.5	2.5
		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资金支持	≥100%	100	每偏离计划数 10%扣 0.5 分。	2.5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产业结构升级，提升经济发展	≥70%	70	引进创业人才、企业创新人才数量应达到预计值为 70%，±5%为一档，不超 1 档得满分，每超扣 2 分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层次毕业生来闽创新创业的吸引力	≥ 300 人	451	每低 5%扣 1 分。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引进生态环保类项目	≥5%	5	每少 1%个扣 1 分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才安定稳定	≥90%	100	每少 5%扣 0.5 分。	5	5
		创新驱动发展	≥20 家	25	每少 1 家扣 0.5 分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对人才认可度	≥95%	100	每少 5%扣 1 分。	5	5
		人才满意度	≥95%	100	每少 5%扣 1 分。	5	5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业务费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部门业务费全年预算数为 8,954.18 万元，执行数为 7,43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08%。

**主要产出和效果：**2018 年以来，举办两轮 7 期省管干部专题班，指导各地各部门抓好集中轮训，共举办培训班 8100 多场、培训了 118 万人次，持续推进“十个专题”培

训，全年培训干部 1.68 万人次，我省专业化能力培训的做法在全国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会议上作了大会发言；推进央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将任务细化为 104 条具体措施，建立台账，挂图作战，目前已基本整改到位；精心推动省市县机构改革各项工作，机构改革平稳有序、高效快捷；坚持事业至上、以事择人，选优配强领导班子，圆满完成省人大政府政协以及部分群团组织换届工作；建立干部综合分析研判和比选机制，持续开展领导班子蹲点调研、一线考核，各地提拔或重用 3900 多名在重大项目、重点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优秀干部；认真落实省委关于激励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和关心关爱基层干部 20 条措施，完善考核机制、坚持容纠并举、严管厚爱并重、选树先进典型，有效提振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我省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做法被中央列为 2 个省级典型之一；围绕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深入实施“海纳百川”高端人才聚集计划，深化闽台人才交流合作，引进培养各类高层次人才 456 人；加强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去年以来，全省组织系统共提醒函询诫勉干部 6159 人，抽查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 8368 人次，对不如实填报的 2 名省管干部、98 名处级干部予以诫勉或暂缓使用；深入整治选人用人不正之风，深化“一报告两评议”工作，对 6 名厅级和 31 名处级干部的选拔任用进行自查和倒查，强化责任追究；实施抓党建促

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领头雁培养，城市基层党建系统建设，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两个覆盖”提质增效，党支部达标创星5个工程，促进了基层党建整体提升，我省的经验做法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作了典型发言；圆满完成村级组织换届选举，村党组织和村委会选举一次性成功率为100%、99.7%，“一肩挑”的比例占42.1%；分三个片区对全省2997名驻村第一书记进行轮训，提高他们带领群众脱贫攻坚、促进乡村振兴的能力和信心；扎实抓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和活动场所建设，全面消除年经营性收入1万元以下的空壳村，新建村级组织活动场所355个；积极推动组织系统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我省做法在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上进行交流；扎实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示范市引领成效明显。分领域推进国有企业、高校、互联网企业党建工作，非公企业、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86.5%、78.5%。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经查找取得联系的12059名党员、未联系到的641名，全部纳入管理并处置到位。深入贯彻总书记关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的重要指示精神，在全省组织系统开展以“五个一遍”为主题的调查研究年活动，走访了2201个建档立卡贫困村，摸排了1895家有党员但未组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社会组织，排查了1285个软弱涣散党组织，走访慰问了生活困难党员2680名、带动全省慰问困难

党员 3.9 万名，发放慰问金 3000 多万元，与 4200 多名干部、600 多名专家人才进行了“一对一”、“面对面”谈心谈话。通过调研，共查找了我省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存在的问题 4 类 341 个，提出对策建议 518 条，形成了一批实践成果和制度成果。

**发现的主要问题：**①绩效目标指标变动的问题，2018 年度部门业务申报时的指标相对 2019 年绩效评价时变动较大，部分指标与实际工作开展存在较大差异。②项目实际支出情况结余率较高的问题，以我部为例，部分业务工作在年末开展，报帐工作跨年进行，导致部门业务费存在结余率较高的问题。③绩效目标申报时间节点的问题，目标申报与预算“一上”一同开始，一般为 8、9 月份，在此时间节点上，绝大多数部门的业务处室尚未开始对下一年工作进行全面规划，在绩效目标申报时存在以上年度目标申报的情况，导致财务部门在“二上”时不得不“二次”组织绩效目标申报。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有关处室应尽快规范一二级绩效指标体系和权重，减少相关指标变动。②2019 年已开始实行新政府会计制度，建议在项目实际支出同时体现预算会计和财务会计两个数据。③考虑到“一上”编报时绩效目标申报的准确性不高，且财务人员相关编报工作量已较



大，建议将相关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推迟至“二上”时编报。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深入开展领导班子运行评估工作	≥ 51家	64	实际调研数不少于计划数，每低 5%扣 0.5 分。	3	3
		深化省直政府系统组织人事工作联系制度	≥ 20条	38	解决问题数不低于 20 条，每少 1 条扣 0.5 分。	3	3
		抽查核实省管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	≥ 160名	235	实际抽查核实数不低于计划数，每低 5%扣 0.5 分。	3	3
		审核确认福建省引进 ABC 类高层次人才	≥ 76名	532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 分。	3	3
		组织开展 2018 届引进生选拔工作	≥ 45名	62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 分。	3	3
		开展第六批省引才“百人计划”遴选工作	≥ 100名	162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 分。	3	3
		认定支持工科类青年专业人才	≥ 98名	451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 分。	3	3
		做好 2018 届选调生选拔工作	≥ 600名	724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 分。	3	3
		做好 2018 届大学生村官选聘工作	≥ 800名	1100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 分。	3	3
		提升领导干部专业化能力	≥ 400名	487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 分。	3	3
		加大选调生和大学生村官培训力度	≥ 1500名	2693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 分。	3	3
		加强全省组人事干部业务培训力度	≥ 200名	460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 分。	3	3

		加大对口支援地区干部培训力度	≥ 250名	339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3	3
		保障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城镇老党员生活	≥ 148名	148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3	3
		强化对党内统计、干部统计数据的专项分析	≥ 20篇	25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3	3
		推进全省干部档案信息化	≥3家	8	少于计划数不得分。	3	3
		进一步充实各类考试题库	≥ 425道	510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3	3
	质量指标	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工作会议规范运行	≥80	97.93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4.5	4.5
		持续推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90	100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4.5	4.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	≥2期	3	少于计划数不得分。	2	2
		加大组织工作宣传力度	≥ 270篇	325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2	2
		做好对口支援干部生活保障工作	≥ 1143.6万元	1143.6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2	2
		实施抓党建促脱贫攻坚	≥ 400人	600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2	2
		加强党建助脱贫攻坚典型宣传	≥4篇	5	少于计划数不得分。	2	2
		强化村级组织活动场所保障	≥ 100村	355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2	2
		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	≥ 16家	25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2	2
		推动互联网企业党建工作	≥1项	1	少于计划数不得分。	2	2
		推广网络版干部综合应用系统	≥ 50家	84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2	2
		抓好基层干部关心关爱专项	≥ 2000	2680	每低于计划数 5%扣 0.5分。	2	2

		工作	名				
		开展高校党员发展调研工作	≥3家	5	少于计划数不得分。	2	2
		加强远程电化教育宣传	≥7部	11	少于计划数不得分。	2	2
	生态效益指标	认真做好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有关工作	≥35名	42	每低于计划数5%扣0.5分。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基层培养储备年轻人才	≥552名	668	每低于计划数5%扣0.5分。	2	2
		规范省管党政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工作	≥1项	1	少于计划数不得分。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选调生村官满意度	≥95	100	每低于计划数1%扣0.5分。	4	4
		专题培训及调训效果满意度	≥95	100	每低于计划数1%扣0.5分。	3	3
		关心关爱对象满意度	≥95	100	每低于计划数1%扣0.5分。	3	3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2.78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主要是：日常行政办公中，注意节约水、电、办公用品等。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73.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2.3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81.55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均在 50 万元以下。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